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課程督學 何素勤

電話：05-3620123#8958

電子信箱：canie821@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20日

發文字號：府教發字第11002443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00000A_1100244378_ATTACH1.docx)

主旨：檢送本縣110學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現職教師及學生通過本土語文能力認證暨認證教師教學獎勵實施計畫1份，請各校師生依實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07年6月2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70056473B號令修正發布之「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師資專業素養改進措施」暨本縣110學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辦理。

二、獎勵對象

(一)本縣110學年度通過本土語文認證之國中小學現職教師。

(二)本縣110學年度通過本土語文能力認證之公私立高(國)中、國小在學學生。

(三)本縣通過本土語文認證之國中小現職教師實際投入本土語文教學達一學年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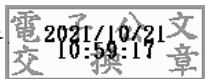
三、申請方式及獎勵程序詳如計畫，請貴校轉知符合獎勵資格

之教師及學生，於111年6月30日前檢具相關申請表格由學校統一送審。

四、申請報名費補助部分，另請檢具統一收據及收支結算表送府，俾利辦理後續敘獎備查與報名費補助申請作業。

正本：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

副本：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裝

訂

線

